

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從業職員及從業評價職位人員甄試試題
甄試類別【代碼】：從業職員／法務【H6707】
專業科目 1：民法

*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注意：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卷、入場通知書號碼、桌角號碼、應試類別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有三大題之非選擇題【第一題配分為 30 分；第二、三題配分為 35 分，總計 100 分】。
③非選擇題限用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，**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**。
④請勿於答案卷書寫應考人姓名、入場通知書號碼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⑤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(不具任何財務函數、工程函數功能、儲存程式功能)，但不得發出聲響；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節扣 10 分；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
⑥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。

第一題：

滿 18 歲之甲男，在未得其父母之同意前即與 40 歲之乙女結婚，婚後半年乙女車禍死亡。甲於繼承乙女之 A 屋一棟後，即與成年之丙訂立買賣契約，將 A 屋出賣予丙。請回答下列各自獨立之問題：

- (一) 甲與乙之結婚行為，效力如何？【7 分】
- (二) 甲與丙就 A 屋成立之買賣契約，效力如何？【7 分】
- (三) 甲之父丁未經甲授權，私下以甲之名義與丙簽訂 A 屋之買賣契約，該契約之效力如何？【8 分】
- (四) 甲不知丙於簽約前曾因精神障礙而受監護宣告，則該買賣契約之效力如何？【8 分】

第二題：

A、B、C 三人共同出資購買土地一筆，應有部分各為三分之一，三人對於該筆土地並訂有分管契約，約定永世不得分割。請問：

- (一) 何謂分管契約？【7 分】該分管契約是否有效？【8 分】
- (二) B 得否將其應有部分向銀行設定抵押權？【10 分】
- (三) C 欲將其應有部分出賣給 D，應如何為之？【10 分】

第三題：

甲與乙結婚後並未約定財產制，婚後第 3 年育有一子 A，但其後甲發現 A 乃乙與丙通姦所生，實非甲之親生子女，故甲與乙協議離婚，甲之婚後財產為 600 萬元，乙之婚後財產為 200 萬元，雙方均無債務，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- (一) 甲與乙離婚時，夫妻如何行使財產上之權利？【15 分】
- (二) 甲與 A 是否具有親子關係？【10 分】
- (三) 丙如何才能與 A 發生親子關係？【10 分】